

~~皖质〔2020〕1号~~

~~关于印发《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省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推动高质
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安徽省质量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21日~~

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国家、省、市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部署和《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重点任务分工（2019—2020年）的通知》（国市监标技〔2019〕88号）的要求，协同有序推进标准化工作改革，充分发挥标准化基础性、战略性和引领性的作用，建立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一）加强强制性标准宣传贯彻。加强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及环境保护强制性地方标准制定和实施。建立强制性国家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报告制度。（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生态环境厅局、省市住房城乡建设厅局、省市交通运输厅局、省市农业农村厅局）

（二）完善地方提高推荐性标准管理供给质量。修订《安徽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明确地方标准制修订范围，改革完善推荐性标准署名制度，建立健全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标准体系结构，强化标准的整合和修订，强化新技术、新领域标准制定，发挥标准的引领作用。加强市级标准监督管理，进一步

增强地方标准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协调性。（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三）培育引导团体标准健康发展。大力培育团体标准，深化团体标准试点和应用，促进团体标准更好满足市场和创新的需要，多措并举培育一批具有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团体标准制定机构。（省市民政厅局、省市市场监管局）推进团体标准良好行为评价和第三方评估，合理应用评价评估结果，促进团体标准制定范围更加合理、程序更加规范。进一步健全团体标准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团体标准化工作的指导和监管，加大对违法违规制定团体标准行为的查处力度。（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民政厅局）

（四）充分释放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效应。进一步加强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的实施，扩大公开标准的企业覆盖面。鼓励企业参与企业标准排行榜，引导企业不断提升标准水平，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积极鼓励企业争当企业标准“领跑者”。（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五）提高标准国际化水平。积极参与标准联通共建“一带一路”行动。积极争取承办参与国际标准化有关会议活动，持续提升我省市企业参与国际标准能力和水平，鼓励我省市企业在量子通信光纤光缆通信、语音技术、智能机器人煤矿瓦斯治理与利

用等领域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制定，促进我省市优势产业和创新技术向国际标准转化，扩大我省市产品和服务在国外的影响力。（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科技厅局、省市经济和信息化厅局）选派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到国际标准化组织任职。推进更多城市和企业瞄准国际标准，开展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六）推进标准化军民融合。建立标准化军民融合工作机制，强化标准化军民融合制度建设，完善省市标准化联席会议工作机制，推动标准化军民融合实践创新，鼓励企事业单位参与军民通用标准的制定。（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委军民融合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经济动员办公室）推进军民标准化信息资源共享，努力为军队和国防建设提供有效的标准化资源服务，发挥军队和国防机构标准化资源优势，服务地方标准化建设。（省委军民融合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经济动员办公室、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科技厅局、省市经济和信息化厅局）

二、实施“标准化+”行动

（七）推进“标准化+”先进制造业。加强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语音、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节能和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节能环保、新材料、生物医药和高性能医疗器械煤机装备、石化装备、印后设备、轨道交通装备等高端制造业领域标准研制。

健全工业产品及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和认证制度。加强省大数据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加快机器人、智能设计制造、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大数据等9个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建设步伐，积极争取筹建语音智能领域国家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搭建国家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标准创新转化应用技术平台。（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科技厅局、省市经济和信息化厅局、市高新区管委会）

（八）推进“标准化+”现代农（林）业。加快农业投入品、动植物疫病防控、农（林）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流通、高标准农田、农业机械等标准制定，着力构建现代农（林）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省市农业农村厅局、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林业局）加强农（林）业绿色发展、智能农业、农业社会化服务、农（林）产品品牌、农村信用体系、乡村文化、乡村治理、农村民生、精准扶贫等领域标准制定，持续推进农（林）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建立现代农（林）业生产体系，全面提升农（林）业生产现代化、规模化、标准化水平。积极创新标准化服务方式，充分发挥标准化资源整合作用和产业支撑作用，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农业农村厅局、省市林业局）

（九）推进“标准化+”现代服务业。加快家政、养老、健康、体育、文化、旅游、商贸和流通、服务外包、交通运输、高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领域的关键标准研制。积极培育服务

业标准化工作技术队伍。继续开展国家级、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总结推广经验，推动经济增长动力转换，实现经济提质增效，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服务业发展。（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民政厅局、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省市交通运输厅局、省市商务厅局、省市文化和旅游厅局、省市教育体育局）

（十）推进“标准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加快电子政务、智慧城市、网络安全、平安安徽淮南、信用安徽淮南、营商环境、生态文明、生态保护与修复、自然保护地管理、森林旅游与康养等标准体系建设，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促进社会更加公平、安全、有序发展。（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公安厅局、省市生态环境厅局、省市数据资源局）加快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以及优军服务保障、文体服务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急需标准的研制。以标准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教育体育局厅、省市民政厅局、省市住房城乡建设厅局、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省市卫生健康委、省市退役军人厅局）

三、创新标准化监督管理工作机制

（十一）创新标准化科学管理机制。健全科技创新与标准化

互动支撑机制，在省市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中设立“标准化专项”，推进技术标准研发，建立健全科技计划研究成果向标准转化的快速通道和长效机制。（省市科技厅局、省市市场监管局）
扩大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标准试点的工作范围，畅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标准的渠道。积极争创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和国家级省级标准验证检验检测点，加快布局一批省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和省级标准验证检验检测点，逐步建立重要技术标准试验验证和符合性测试机制。建立完善标准化与知识产权的互动机制。（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发展改革委、省市科技厅局、省市经济和信息化厅局）

优化标准立项审查评估，严把政府主导制定标准立项关。推进标准制修订过程信息公开，加强标准制修订过程的社会监督。深入推进标准化信息资源整合共享，进一步压减地方标准制修订周期，提升标准制修订的效率和质量，实现标准复审和修订的机制化、常态化。（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十二）建立标准实施与监督机制。完善省建立市标准信息化服务平台，全面实现地方标准文本向社会免费公开，为广大企业、消费者实施应用标准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创新标准宣传和贯彻推广模式，加强标准普及宣传，促进全社会知标准、用标准、守标准。积极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推动全社会运用标

准化方式组织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促进标准有效实施。畅通标准实施信息反馈渠道，开展标准实施情况分析处理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制定的监督和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提升标准质量水平。加强标准实施监督执法，依法加大对违反强制性标准行为的监督处罚力度。（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十三）建立标准化工作统筹协调机制。积极参与长三角标准合作，加快推进标准互认，探索建立区域一体化标准体系。（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民政厅局、省市交通运输厅局、省市商务厅局、省市卫生健康委）稳步推进设区的市开展地方标准制定工作，进一步健全标准化协调推进机制。加强基层标准化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省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十四）建立标准化创新引领激励机制，对在标准化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市质量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九条）

四、保障措施

（十五）大力实施标准化法。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做好解疑释惑，确保法律规定落实落地。积极推动《安徽省标准化法实施办法》修订工作。（省

~~市市场监管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
~~（十五）加强标准化人才培育。大力实施标准化专业技术~~

~~资格考试制度，建立标准化专业技术人员队伍。（省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厅局、省市市场监管局）强化标准化知识培训，推动标~~
~~准化课程走进更多培训课堂。拓展标准化职业教育，以信息技术~~
~~和网络平台为手段开发在线教育课程。探索开展标准化中小学科~~
~~普教育，提高全社会标准化意识，普及标准化理念。实施《国际~~
~~标准化人才培训规划（2016-2020年）》，培养一批懂标准、懂业~~
~~务、懂外语、懂规则的复合型国际标准化人才。（省市市场监管~~
~~局、省市教育体育局厅、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

~~（十六）加强标准化工作经费保障。各级财政应统筹~~
~~安排标准化经费，鼓励企业、社会团体和教育、科研机构参与制~~
~~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以及国际标准化~~
~~活动，支持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和宣传工作，发挥标准对促进转~~
~~型升级、引领创新驱动的支撑作用。对主导制定国际标准、国家~~
~~（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补~~
~~50万元、20万元、5万元、2万元；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确认达~~
~~到AAAAA、AAAA、AAA、AA的，分别给予一次性奖补4万元、3~~
~~万元、2万元、1万元；对列入国家、省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在~~
~~通过国家、省级验收后，分别给予一次性奖补20万元、10万元；~~

取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在通过项目验收后，分给予一次性奖补 20 万元、10 万元、4 万元。（依据《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整合财政资金支持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淮府〔2019〕33 号）第 24 条、25 条、26 条、66 条、84 条，《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技术标准发展战略的意见》（淮府〔2013〕99 号）第 27 条，《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标准化工作的意见》（淮府〔2012〕126 号）第 23 条）（省市财政厅局、省市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发展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